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國有林產物通訊標售公告

發文日期：115 年 2 月 13 日

發文字號：屏企字第 1156330192 號

一、標售內容：

編聯 號碼	地點	面積 (公頃)	作業 方式	樹種	材種	立木 材積 (m³)	利用 材積 (m³)	押標 金額 (元)	採運 期限
115 年 屏林標 21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13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104.89	73.42	新臺幣 200,000 元整	自決標日起 至 115 年 9 月 30 日。
					枝梢材		20.98		
					薪材	4.08	4.08		
				光蠟樹	用材	16.04	11.23		
					枝梢材		3.21		
					薪材	4.43	4.43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1.76	1.18		
					枝梢材		0.40		
					薪材	19.01	19.01		
				115 年 屏林標 22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16	皆伐		
枝梢材	60.72								
薪材	9.45	9.45							
光蠟樹	用材	27.47	19.23						
	枝梢材		5.49						
	薪材	6.97	6.97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0.49	0.33						
	枝梢材		0.11						
	薪材	23.92	23.92						
115 年 屏林標 23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97	皆伐						
				枝梢材	33.15				
				薪材	5.46	5.46			
				光蠟樹	用材	70.34	49.24		
					枝梢材		14.07		
					薪材	7.21	7.21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62.24	41.70		
					枝梢材		14.32		
					薪材	71.78	71.78		
				115 年 屏林標 24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84	皆伐		
枝梢材	50.84								
薪材	4.87	4.87							
光蠟樹	用材	85.80	60.06						
	枝梢材		17.16						
	薪材	8.87	8.87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57.52	38.54						
	枝梢材		13.23						
	薪材	86.88	86.88						

編聯 號碼	地點	面積 (公頃)	作業 方式	樹種	材種	立木 材積 (m³)	利用 材積 (m³)	押標 金額 (元)	採運 期限
115 年 屏林標 25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48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54.85	38.40		
					枝梢材		10.97		
					薪材	0.26	0.26		
				光蠟樹	用材	39.30	27.51		
					枝梢材		7.86		
					薪材	9.43	9.43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66.26	44.39		
					枝梢材		15.24		
					薪材	69.47	69.47		
115 年 屏林標 26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79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154.51	108.16		
					枝梢材		30.9		
					薪材	4.51	4.51		
				光蠟樹	用材	56.19	39.33		
					枝梢材		11.24		
					薪材	4.12	4.12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84.01	56.29		
					枝梢材		19.32		
					薪材	137.93	137.93		
115 年 屏林標 27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32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55.38	38.77		
					枝梢材		11.08		
					薪材	0.00	0.00		
				光蠟樹	用材	31.33	21.93		
					枝梢材		6.27		
					薪材	0.85	0.85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75.19	50.38		
					枝梢材		17.29		
					薪材	51.58	51.58		
115 年 屏林標 28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95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66.82	46.77		
					枝梢材		13.36		
					薪材	0.89	0.89		
				光蠟樹	用材	220.73	154.51		
					枝梢材		44.15		
					薪材	6.39	6.39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46.11	30.89		
					枝梢材		10.61		
					薪材	97.32	97.32		

編聯 號碼	地點	面積 (公頃)	作業 方式	樹種	材種	立木 材積 (m³)	利用 材積 (m³)	押標 金額 (元)	採運 期限
115 年 屏林標 29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92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347.00	242.90		
					枝梢材		69.40		
					薪材	8.05	8.05		
				光蠟樹	用材	15.31	10.72		
					枝梢材		3.06		
					薪材	0.00	0.00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39.30	26.33		
					枝梢材		9.04		
					薪材	63.24	63.24		
115 年 屏林標 30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64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309.47	216.63		
					枝梢材		61.89		
					薪材	3.85	3.85		
				光蠟樹	用材	2.82	1.97		
					枝梢材		0.56		
					薪材	0.15	0.15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101.23	67.82		
					枝梢材		23.28		
					薪材	95.27	95.27		
115 年 屏林標 31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0.79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12.45	8.72		
					枝梢材		2.49		
					薪材	0.24	0.24		
				光蠟樹	用材	0.00	0.00		
					枝梢材		0.00		
					薪材	0.06	0.06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89.28	59.82		
					枝梢材		20.53		
					薪材	56.58	56.5		
115 年 屏林標 32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92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60.17	42.12		
					枝梢材		12.03		
					薪材	0.62	0.62		
				光蠟樹	用材	2.77	1.94		
					枝梢材		0.55		
					薪材	1.27	1.27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244.40	163.75		
					枝梢材		56.21		
					薪材	167.90	167.90		
合計		18.91				4357.91	4025.40		

1. 伐採作業完畢後，廠商需提供 3 輛(趟)7 噸卡車將作業後剩餘資材卸裝至機關指定位置，俾利本分署後續辦理剩餘資材自由撿拾作業。
2. 上列標的物一經決標，買賣契約則屬成立，依國有林林產物處分規則第 28 條規定，其利益及危險，由得標人自行負擔。
3. 標的物搬出材積如超出原調查立木材積 15%時，超出之部分需補繳林木價金(以原標售價金與立木材積之比例為補繳價金之計算基準)後，始可搬出。
4. 契約期間在未逾許可採運數量下，原則伐區內林木需全數伐除並搬出。

二、截止投標時間：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11 時 00 分於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地址：屏東市民興路 39 號)3 樓開標室開標。

「開標時間因發生不可抗力之因素致公布停班停課(以機關所在地為主)，開標作業順延至機關上班日辦理」。

四、標售詳細內容：標售詳細內容：投標須知、國有林林產物採運契約書稿及貯木位置圖為本公告附件，請閱「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國有林林產物標售投標須知」(已送中華民國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各縣市木材商業同業公會及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公布，及存置於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經營企劃科及各工作站備索或逕至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網站/訊息專區/林產處分<http://www.forest.gov.tw>查詢)。

分署長楊瑞芬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國有林產物通訊標售投標須知

一、標售內容：

編聯號碼	地點	面積(公頃)	作業方式	樹種	材種	立木材積(m³)	利用材積(m³)	押標金額(元)	採運期限
115 年屏林標 21 號	潮州事業區第 34 林班	1.13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104.89	73.42	新臺幣 200,000 元整	自決標日起至 115 年 9 月 30 日。
					枝梢材		20.98		
					薪材	4.08	4.08		
				光蠟樹	用材	16.04	11.23		
					枝梢材		3.21		
					薪材	4.43	4.43		
				其他闊葉樹	用材	1.76	1.18		
					枝梢材		0.40		
					薪材	19.01	19.01		
115 年屏林標 22 號	潮州事業區第 34 林班	1.16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303.62	212.53		
					枝梢材		60.72		
					薪材	9.45	9.45		
				光蠟樹	用材	27.47	19.23		
					枝梢材		5.49		
					薪材	6.97	6.97		
				其他闊葉樹	用材	0.49	0.33		
					枝梢材		0.11		
					薪材	23.92	23.92		
115 年屏林標 23 號	潮州事業區第 34 林班	1.97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165.74	116.02		
					枝梢材		33.15		
					薪材	5.46	5.46		
				光蠟樹	用材	70.34	49.24		
					枝梢材		14.07		
					薪材	7.21	7.21		
				其他闊葉樹	用材	62.24	41.70		
					枝梢材		14.32		
					薪材	71.78	71.78		
115 年屏林標 24 號	潮州事業區第 34 林班	1.84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254.21	177.95		
					枝梢材		50.84		
					薪材	4.87	4.87		
				光蠟樹	用材	85.80	60.06		
					枝梢材		17.16		
					薪材	8.87	8.87		
				其他闊葉樹	用材	57.52	38.54		
					枝梢材		13.23		
					薪材	86.88	86.88		

編聯 號碼	地點	面積 (公頃)	作業 方式	樹種	材種	立木 材積 (m³)	利用 材積 (m³)	押標 金額 (元)	採運 期限
115 年 屏林標 25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48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54.85	38.40		
					枝梢材		10.97		
					薪材	0.26	0.26		
				光蠟樹	用材	39.30	27.51		
					枝梢材		7.86		
					薪材	9.43	9.43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66.26	44.39		
					枝梢材		15.24		
					薪材	69.47	69.47		
115 年 屏林標 26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79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154.51	108.16		
					枝梢材		30.9		
					薪材	4.51	4.51		
				光蠟樹	用材	56.19	39.33		
					枝梢材		11.24		
					薪材	4.12	4.12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84.01	56.29		
					枝梢材		19.32		
					薪材	137.93	137.93		
115 年 屏林標 27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32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55.38	38.77		
					枝梢材		11.08		
					薪材	0.00	0.00		
				光蠟樹	用材	31.33	21.93		
					枝梢材		6.27		
					薪材	0.85	0.85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75.19	50.38		
					枝梢材		17.29		
					薪材	51.58	51.58		
115 年 屏林標 28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95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66.82	46.77		
					枝梢材		13.36		
					薪材	0.89	0.89		
				光蠟樹	用材	220.73	154.51		
					枝梢材		44.15		
					薪材	6.39	6.39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46.11	30.89		
					枝梢材		10.61		
					薪材	97.32	97.32		

編聯 號碼	地點	面積 (公頃)	作業 方式	樹種	材種	立木 材積 (m³)	利用 材積 (m³)	押標 金額 (元)	採運 期限
115 年 屏林標 29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92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347.00	242.90		
					枝梢材		69.40		
					薪材	8.05	8.05		
				光蠟樹	用材	15.31	10.72		
					枝梢材		3.06		
					薪材	0.00	0.00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39.30	26.33		
					枝梢材		9.04		
					薪材	63.24	63.24		
115 年 屏林標 30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64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309.47	216.63		
					枝梢材		61.89		
					薪材	3.85	3.85		
				光蠟樹	用材	2.82	1.97		
					枝梢材		0.56		
					薪材	0.15	0.15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101.23	67.82		
					枝梢材		23.28		
					薪材	95.27	95.27		
115 年 屏林標 31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0.79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12.45	8.72		
					枝梢材		2.49		
					薪材	0.24	0.24		
				光蠟樹	用材	0.00	0.00		
					枝梢材		0.00		
					薪材	0.06	0.06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89.28	59.82		
					枝梢材		20.53		
					薪材	56.58	56.5		
115 年 屏林標 32 號	潮州事業區 第 34 林班	1.92	皆伐	相思樹	用材	60.17	42.12		
					枝梢材		12.03		
					薪材	0.62	0.62		
				光蠟樹	用材	2.77	1.94		
					枝梢材		0.55		
					薪材	1.27	1.27		
				其他闊 葉樹	用材	244.40	163.75		
					枝梢材		56.21		
					薪材	167.90	167.90		
合計		18.91				4357.91	4025.40		

(一)採運作業完畢後，廠商需提供 3 輛(趟)7 噸卡車將作業後剩餘資材卸裝

至機關指定位置，俾利本分署後續辦理剩餘資材自由撿拾作業。

(二)上列標的物一經決標，買賣契約則屬成立，依國有林產物處分規則第 28 條規定，其利益及危險，由得標廠商自行負擔。

(三)標的物搬出材積如超出原調查立木材積 15%時，超出之部分需補繳林木價金(以原標售價金與立木材積之比例為補繳價金之計算基準)後，始可搬出。

(四)契約期間在未逾許可採運數量下，原則伐區內林木需全數伐除並搬出。

二、投標廠商資格：

(一) 公司、行號證照載有經營伐木業務。以公司、行號投標者：檢附核准登記之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核准設立公文或變更、設立登記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不含營利事業登記證)，投標人得以列印公開於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網站 <https://findbiz.nat.gov.tw> 之資料代之。

(二) 資本額在新臺幣三佰萬元以上。

(三) 負責人未經宣告破產或受禁治產宣告(檢附切結書，如附件 2)。

(四) 負責人具備下列資格之一，或聘用具備下列第一目至第三目資格之人員，擔任技術工作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 具林業(森林)技師資格或高等考試林業科考試及格者。
2. 具大專森林系科畢業或普通考試林業科考試及格，有 2 年以上從事林產業務經驗者。
3. 具高農森林科畢業，有 4 年以上從事林產業務經驗者。
4. 有 6 年以上從事林產業務經驗者。
5. 曾經經營伐木業務，其採運搬出材積達 4,000 立方公尺以上者。

(五) 公司、行號，同時具有經營林業或林產加工業相關營業項目，並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1. 經農業部認證之優良農產品驗證機構驗證通過，取得『優良農產品驗證標章林產品-木竹製材品(CAS 標章)』(以下簡稱 CAS 標章)之生產業者。
2. 經農業部認證之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機構驗證通過，取得『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標章林產物-木材或竹材項目(TAP 標章)』(以下簡稱 TAP 標章)之生產業者。
3. 申請參加臺灣林產品生產追溯制度，並取得臺灣林產品生產追溯條碼(QR code)，以下簡稱 QR-code。

(六) 未因違反森林法令或國有林產物採運契約，經該管林業經營管理機

關停止或取消國有林產物投標資格者(檢附切結書，如附件 2)。

(七) 伐木業亦可憑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所屬各分署核發在三個月有效期限內之投標國有林產物資格證明書投標。

前項第四款第 2 目至第 4 目林產業務經驗，係指林業主管機關技術人員服務證明，或曾任伐木公司、行號現場主任以上人員，報經林業主管機關核備有案者而言。

投標廠商申請核發投標國有林產物資格證明書應檢附下列證件，向轄區之分署申請：

1.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2. 負責人或技術工作人員資格及戶籍證明文件。
3. 牌號、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證明。

(八) 負責人或聘用人員須具備由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或各地區分署舉辦之林業技術人員職能訓練課程，「林業機具操作與保養」(10 小時)及「職能安全與衛生」(4 小時)合計 14 小時之成績及格證書(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另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結業證書)可抵免職能安全與衛生 4 小時。或由分署或地方政府機關辦理之林業技術訓練課程參訓證明。

三、現場勘查：

- (一) 投標廠商請於 115 年 2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00 分前於枋山溪管制站集合，再由工作站人員引領現場勘查(聯絡窗口:吳小姐，電話 08-7882647)。標售之林班如在山地管制區，投標廠商應自備入山證。
- (二) 因標售地點位處山區，道路蜿蜒崎嶇，請自行備妥機車或四輪驅動車輛。
- (三) 因山區道路不穩定，請投標廠商於現勘前一日向潮州工作站確認能否如期辦理現勘，如無法如期辦理現勘，將另告知調整之現勘時間。

四、押標金：各標案押標金如標售內容所訂，以金融機構簽發之劃線本票或支票、保付支票、郵政匯票繳納。以金融機構簽發之劃線本票或支票、保付支票、郵政匯票繳納者，應為即期並以「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為受款人。凡未得標者，其押標金票據立即發還，但未到場者則需填具「退還押標金申請單」(附件 3)送交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後，以匯款方式退還(匯款手續費從押標金中支付)。如得標廠商放棄得標權，或逾期不繳林產物價金等，依照國有林產物處分規則之規定不予退還押標金。

(一) 本標售案之押標金於得標後轉履約保證金。開標後得標者仍需繳交

標的物價金全額(投標金額)。

- (二) 履約保證金之發還：於契約期滿，經本分署確認作業無違反契約規定，且無待解決事項後無息發還。

五、投標方法：

(一) 投標文件應包括合格有效之：

- 1.標單(附件 1，可向各分署索取或依式自行印用)。**
- 2.押標金票據(本票、匯票或支票)。**
- 3.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核准設立公文或變更、設立登記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惟不含營利事業登記證『依經濟部 98 年 4 月 2 日經商字第 09802406680 號公告，營利事業登記證不再作為證明文件』。)，得用影印本。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http://gcis.nat.gov.tw>)之資料代之。**
- 4.投標資格證明文件或投標國有林產物資格證明書。**
- 5.最近一期營業稅納稅證明(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請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明相關文件代之)，得用影印本。**
- 6.投標切結書(附件 2)。**
- 7.退還押標金申請單(附件 3)。**
- 8.林產物招標作業文件審查表(附件 4)。**

- (二) 投標文件應以不透明信封妥為密封，並須在信封註明編聯號碼、投標廠商名稱、地址、負責人姓名與連絡電話，務須於截止投標時間前以掛號郵遞或專人送達本分署收發室。(投標廠商應自行估計郵遞所需時間，儘早投郵，其未能即時寄達之投標文件經作為無效者，由投標廠商自行負責，不得以郵遞延誤為藉口提出任何要求)。

- (三) 經投入本分署收發室之投標函件，不得申請撤回。

- (四) 標單應依照規定格式，限以毛筆、鋼筆或原子筆填寫，標價必須用中文大寫數字：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拾、佰、仟、萬。

- (五) 標單之公司行號及負責人欄所蓋印章，須與公司、行號營利事業登記所蓋印章相同。

- (六) 投標標價幣別：新臺幣。

六、投標文件截標時間：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10:00 整。

七、投標文件之提取：承辦單位應於開標當日上午 10 時 00 分於本分署收發室領取標函，並登記於簽證單，其未能於當時由本分署收發室取得之標函為無效。

八、開標前如有特殊原因，標售機關得變更公告內容或停止標售，投標廠商不得異議。

九、投標文件之審查：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投標應為無效：

1. 投標文件（標單、押標金票據、目的事業管理機關核准設立之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投標資格證明文件、最近一期營業納稅證明、投標切結書、退還押標金申請單、林產物招標作業文件審查表）不齊全者。
2. 標單未填寫標價總額或標價經塗改者。
3. 標單未填寫編聯號碼。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而無法認定投標廠商之意思表示者，得宣佈為無效：

1. 標單填寫未符規定事項者。
2. 標單填寫字跡不明、錯誤、脫落、污染、塗改等情節嚴重者。
3. 標單編聯號碼漏誤不明者。
4. 標單漏蓋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章者。

(三) 得標廠商所繳押標金票據無抬頭指名招標之分署或未劃線者，得由主標、監標人裁定通知限期填補抬頭或劃線，限期未補正者，以棄權論。

十、開標時間及地點：**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11:00** 於本分署 3 樓開標室辦理標售作業。

十一、開標、決標方式：

(一) 本標案訂有底價，但不公告底價。

(二) 公開開標案件有權參加開標之每一投標廠商人數：2 人；請廠商於招標文件所訂開標時間派員到指定之開標場所，未派員到場且未依通知期限辦理者，視同放棄。

(三) **第 1 次開標 1 家以上方可辦理開標**，經審查後，其中 1 家以上符合資格者，即當眾以所投標價超過底價最高者當場宣布得標。

(四) 投標廠商之最高標價皆低於底價時，得洽該最高標廠商加價 1 次；加價結果仍低於底價時，得由所有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投標廠商重新比加價格，比加價格不得逾 3 次。

(五) 若有 2 家以上同一最高標者，得當場比價 1 次，如標價相同者，以抽籤方式決定其一為得標廠商（投標廠商或其授權人未到場視為放棄比價，授權人需取具授權證明。）；**本次為第 1 次標售。**

十二、林產物價金之繳納：得標者依國有林林產物處分規則第 20 條規定，應於收到繳款通知書之日起 30 日內，向本分署一次繳清林產物價金，其未依限繳納者，應依同規則第 21 條規定，取消得標資格，並沒收押標金。（帳號：12510202100066，戶名：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其他雜項收入戶）

十三、棄標之處理：得標廠商如放棄得標或逾期未繳價款者，其押標金予以沒收，第二高標廠商所投標價超過底價，並與最高標廠商所投標價之差額未超過沒收最高標廠商所繳押標金額者，得遞補為得標廠商。不如第二高標得標廠商不願得標時，應另行招標。

十四、投標廠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押標金不予發還。

- (一) 以偽造、變造之文件投標。
- (二) 冒用他人名義或證件投標。
- (三) 投標後撤回其報價。
- (四) 開標後應得標者不接受決標。

十五、投標廠商得標後應與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訂立採運契約書，其有違反法令或契約情事者除依契約處理外，得停止其投標國有林產物之資格一年至三年，其情節重大者，並得取消其投標資格。其他事項悉依照國有林林產物處分規則、林產物伐採查驗規則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六、投標廠商得標後須於開工前依法替員工投保勞、健保險(含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險、團體傷害保險，將保險單及繳款單影本送本分署備查。

十七、投標廠商應詳閱投標須知，現場標的並應前往勘查，得標後如價格跌落，質量(含樹種、材積數量等)不符或災害損失，絕不得要求補償。

十八、本投標須知及相關附件，已函請中華民國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各縣市木材商業同業公會及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協助公布，並張貼於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網站/訊息專區/林產處分(www.forest.gov.tw)，並存置於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經營企劃科及所屬各工作站備索。

編號

(廠商請勿填寫)

國 有 林 產 物 標 售 處 分 標 單

標 的 物	編聯號碼： <u>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u>
押 標 金	出票銀行：_____ 付款銀行：_____ 票據種類：_____ 票付號碼：_____ 票面金額：_____
標 價 總 額 (應用中文大寫)	新台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承 諾 事 項	本案標售林產物之公告及投標須知、附件、國有林林產物採運契約書 範本均經詳閱並願依照規定辦理，得標後如發現品質損壞或數量短少 情事，其責任願自負，絕不要求賠償。
投 標 人	行號名稱： _____ 行號印章 _____ 負責人姓名： _____ 負責人印章 _____ 公司統一編號： _____ 行號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切結書 (投標時檢附)

本廠商：_____負責人：_____

參與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國有林產物標售案，編聯號碼 115 年屏
林標 21-32 號第 1 次公開標售，於投標前已詳閱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
且已前往現場查標的物，願依照規定辦理；得標後如價格跌落、質量(含
數種、材積數量)不符或災害損失，絕不要求補償，並得標後願於開工前
依法替員工投保勞、健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險、團體傷害保險，將保險
單及繳款單影本送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備查；另本廠商(人)及負
責人未經宣告破產或受禁治產宣告及三年內未因違反森林法令判決有
罪者或違反國有林產物採運契約，經該林業管理經營機關停止或取消國
有林產物投標資格者，上述資格如有不實，由本廠商(人)及負責人負完
全之相關責任，特立此具為憑。

(請加蓋投標廠商及負責人印章)

投標廠商：

負責人：

電 話：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投標時須檢附切結聲明書，未附或未蓋章者視為不合格**

退還押標金申請單(投標時檢附)

- 一、本公司（廠、行）參加 **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第 1 次公開標售** 投標，押標金新台幣_____元整，倘未得標或廢標或流標，請將押標金：
- ☐ 以當場退還（如未到場由貴機關自行選擇其他方式辦理）。
- ☐ 以簽開支票方式退還印花自貼。
- ☐ 以代存方式退還，匯費由押標金額下扣繳。
- ☐ 以入戶信匯方式退還，匯費自押標金項下扣繳。
- 二、附存款行、庫、戶名、帳號等明細表一份，如因填報錯誤，至貴單位退還之押標金誤入他人帳戶時，由本公司（廠、行）自行處理。

存款行庫		備註
行、庫、局、信用合作社、農會名稱		1.戶名以投標廠商本身存款戶為限。 2.代存方式廠商本身存款戶以主辦工程機關所在行、庫、局、信用合作社、農會為限。
住址		
戶名		
種類		
帳號		

此致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

投標廠商：

蓋章

負責人：

蓋章

廠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

憑 證 黏 存 單

傳票編號：

憑證 編號	預 算 科 目		金 額									用途說明或備註
	工 作 計 畫	用 途 別	億	千 萬	百 萬	十 萬	萬	千	百	十	元	
	保管款											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 第 1 次公開標售 押標金

經 辦 單 位		主 計 室		機 關 首 長 或 授 權 代 簽 人
經辦人		審 核		
單位 主管		主 任		

單 據 粘 貼 處
(領款收據)

(以下由廠商填寫並於投標時檢附)

茲向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領回：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第 1 次公
開標售押標金

■押標金：新台幣_____元整

此 致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

具領人：

地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收 據

茲收到 貴分署 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第 1 次公開標售案，退回押
標金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此 致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

申請廠商：

蓋章

負 責 人：

蓋章

地 址：

電 話：

統 編：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林產物招標作業文件審查表

編聯號碼：115年屏林標21-32號

編號： 廠商請勿填

廠商名稱（請蓋章）：

負責人（請蓋章）：

印

以下各相關投標文件由投標廠商提出，主辦機關核對		
審查文件項目	符合	不符合
1.形式審查(審查內容：標封是否於封面加註廠商名稱及地址及密封完妥、是否已於投標截止日期前送達指定場所、是否只投遞1封之投標文件)		
2.標單		
3.押標金票據（新臺幣200,000元整）		
4.廠商資格(須符合投標須知二、(一)、(二)、(四)、(七)、(八))： (1)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營業項目為：其項目列有伐木業，資本額300萬元以上)。 (2)負責人具備下列資格之一，或聘用具備下列第一目至第三目資格之人員，擔任技術工作者。1.具林業(森林)技師資格或高等考試林業科考試及格者。2.具大專森林系科畢業或普通考試林業科考試及格，有2年以上從事林產業務經驗者。3.具高農森林科畢業，有4年以上從事林產業務經驗者。4.有6年以上從事林產業務經驗者。5.曾經經營伐木業務，其採運搬出材積達4,000立方公尺以上者。 (3)伐木業亦可憑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所屬各分署核發在三個月有效期限內之投標國有林產物資格證明書投標。 (4)負責人或聘用人員須具備由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或各地區分署舉辦之林業技術人員職能訓練課程，「林業機具操作與保養」(10小時)及「職能安全與衛生」(4小時)合計14小時之成績及格證書(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另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結業證書)可抵免職能安全與衛生4小時。或由分署或地方政府機關辦理之林業技術訓練課程參訓證明。		
5.廠商資格，投標須知二、(五)： ☐ CAS驗證(「優良農產品驗證證書」產品項目為林產品-木製材品影本或「優良農產品標章使用證書」影本)。 ☐ TAP驗證(「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證書」產品項目為林產物木材及竹材影本，或自農業部「產銷履歷農產品資訊網」列印農產品經營業者基本資料畫面)。 ☐ QR code標籤(自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灣林產品生產追溯系統」列印申請者資訊畫面)。		
6.投標切結書(投標須知附件2)		
7.近一期營業稅納稅證明(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請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明相關文件代之)。		
8.個人資訊處理同意書		
9.退還押標金申請書(含收據、憑證黏存單)		
以下欄位由主辦機關核簽		
☐ 符合； ☐ 不符合，不符原因：		
審查人員：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個人資訊處理同意書

為了保障您的權益，請務必詳細的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

- 一.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為了聯繫及辦理國產木、竹材產銷輔導業務之需求，必須取得貴公司行號營業資訊及您的個人資訊，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 您所提供以下的公司行號營業資訊及個人資訊皆受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妥善之保管與維護，並僅限於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之公務使用，請依實填列下表：

公司行號名稱		負責人姓名	
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公司網址	
聯絡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參加屏東分署編聯 號碼： <u>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u> ☐ 同意公佈標售及其 決標相關資料 ☐ 不同意公佈標售及 其決標相關資料	一、標售內容： <u>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u> 二、決標日期： 三、決標金額： 四、得標廠商： (本欄位由標售單位填列)		

- 三. 您所提供的公司行號營業資訊及個人資訊，因辦理之相關法規、法令的要求，需要保存 20 年。保存期限屆滿時，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將主動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訊，並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中，擇其適當方式通知您。
- 四. 因執行國產木、竹材產銷輔導業務處理之需求，必須提供上述公司行號營業資訊及個人資訊內容（包括公司行號名稱、連絡人姓名、電話號碼、傳真、電子郵件、網址、聯絡地址及參加屏東分署編聯號碼：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之標售及其決標相關資料）供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公告，及於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網站 (www.forest.gov.tw)供大眾公開閱覽。
- 五.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訊予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但若您所提供之公司行號營業資訊及個人資訊，經檢舉或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發現資料不實，或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有權終止您應享之權利。
- 六.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訊向農業部林業及自然

保育署屏東分署請求執行下列之個人權利：

- 查詢或閱覽；
- 製給複製本；
- 補充或更正；
- 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刪除。

但因下列之原因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得拒絕您的請求：

- 妨害國家安全、外交及軍事機密、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
- 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
- 妨害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或第三人之重大利益。

提出請求之方式如下：

- 聯絡窗口：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 經營企劃科
- 電話：(08)7236941 轉 214
- 傳真：(08)7236645
- 電子郵件：forestppi7@gmail.com

七. 您如果對於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在處理您的公司行號營業資訊及個人資訊作業有任何陳情或改善建議，可以經由下列管道提出您的意見：

- 電子信箱：forestppi7@gmail.com
- 服務電話：(08)7236941 轉 214 陳先生

八.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訊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與利用，經查明後，於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中，擇其適當方式通知您。

九. 您瞭解此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公司行號營業資訊及個人資訊之效果。

當您親自簽章後，即視為您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謝謝。

姓名：_____ 日期：_____

委託代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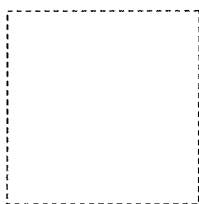
授權書

本廠商投標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 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第 1 次國有林產物標售 案，茲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廠商參加開標及行使減價或議（比減）價，該代理人資料及使用印章如下：

代理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行使代理人印章：



委任人（與招、投、決標契約文件印章相同）

廠商名稱：

印

負責人姓名：

印

注意事項：

廠商負責人或代理人於參加減價或議（比減）價時，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份證件及本授權書。

1. 投標廠商若由負責人攜帶廠商印鑑及負責人印鑑親自至開標地點，應出示身份證件，本授權書則無需填寫出示。
2. 投標廠商若由負責人親至開標地點，但未攜帶廠商印鑑及負責人印鑑，而攜帶廠商及負責人印章者，投標廠商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及身份證件，「代理人姓名」及「身分證字號」乙欄則免填寫。
3. 投標廠商若由代理人出席開標現場，但攜帶廠商印鑑及負責人印鑑，則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及身份證。
4. 投標廠商若委聿代理人出席開標現場，攜帶廠商及負責人印章而非印鑑章時，則應完整填寫廠商本授權書及身份證。

編號：

廠商請勿填寫

限時掛號

90049 屏東市民興路 39 號

編聯號碼：115 年屏林標 21-32 號第 1 次公開標售

投標截止時間：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開 標 日 期：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11 時 00 分

投標廠商：

地址：

負責人：

連絡電話：

注意事項：招標機關若未提供郵寄封套者，請廠商自備，並將本頁填妥後，粘貼於信封封面，或於自備封套之封面，加註前列字樣及資料，以利作業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國有林產物標售投標信封